**附件2：**

**2018年度清原满族自治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决算公开**

**2019年7月12日**

**目 录**

第一部分清原满族自治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部门决算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清原满族自治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2018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政府采购情况表》

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表》

第三部分 清原满族自治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2018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清原满族自治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概况**

一、主要职责

拟定全县扶贫工作的规划，负责组织贫困状况监测与统计，会同有关部门分配扶贫资金方案，指导、监督扶贫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负责组织实施、管理扶贫开发项目。承办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和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清原满族自治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为决算编制范围的一级预算单位，无纳入清原满族自治县2018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清原满族自治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2018**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见附表）

**第三部分**清原满族自治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收入总计**2364.47**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2364.4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13.79万元，减少14.89%。**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18年上级拨付专项资金减少。**

**本部门本年度收入包括：**

1.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364.47万元，无政府性基金收入。

2.无上级补助收入。

3.无事业收入。

4.无经营收入。

5.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无其他收入。

7.无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上年结转和结余102.13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9、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 **支出总计2406.4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33.3万元，减少12.17%。**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18年上级拨付专项资金减少。**

**包括：**

1.基本支出34.05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人员经费支出28.52万元，日常公用经费5.53万元。

2.项目支出2372.39万元，主要用于其他扶贫支出。

3.无上缴上级支出。

4.无经营支出。

5.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6.无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60.16万元**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总体情况**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本部门2018年整体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既包括使用当年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364.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4.05万元，项目支出2372.39万元。

**（二）具体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364.47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工资福利支出28.2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270.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81.37万元。资本性支出26.41万元，主要行政事业类项目业务支出。

三、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8年度“三公”经费支出为0万元。比2018年减少1.5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公车及大力压缩三公经费。

四、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53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比2018年减少14.38万元，减少72.23%。主要原因是：减少公车及大力压缩机关运行经费。

五、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七.关于2018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1.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8年年初，我们制定了本单位全年工作计划和工作绩效目标。对本单位整体收支情况进行了预计，根据本单位职责和工作计划，对全年工作任务目标进行了量化设置，明确全年工作绩效目标。

为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顺利完成本单位工作职责和绩效目标，我们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建立了健全的资金和财务管理制度，认真执行资金审批流程手续。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按照厉行节约规定，科学优化支出结构，控制一般性支出，大力压缩三公经费，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全年业务工作开展过程中，如果出现与目标工作任务量和绩效目标发生偏离时，我们都会采取积极措施，予以纠正，确保了全年绩效目标顺利得以实现。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18年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优。

3.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18年，我单位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纳入重点绩效评价范围，现将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情况说明如下。

一、专项扶贫资金项目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一）项目资金实际到位及截至2018年底支出情况

2018年项目资金实际到位2431.3万元，其中央财政专项312万元，省级专项1648万元，市级专项361.3万元，县级专项110万元。

截至2018年底，实际支出2431.3万元。

1、产业项目发展1248.8489万元；

2、新农合参保189.561万元；

3、危房改造573万元；

4、教育扶贫134.715万元；

5、贫困监测费8万元；

6、项目管理费25万元；

7、工作经费及基他项目支出64万元；

8、市级驻村工作队经费及个人补助135.3万元；

9、金融扶贫贷款贴息52.8751万元。

（二）项目实施进度及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截至2018年底，投入产业项目发展资金1248.8489万元，受益人数11012人；投入危房改造补助资金573万元，受益贫困户160户；投入新农合参保资金189.561万元，受益人数7300人；投入教育扶贫补助资金134.715万元，受益贫困学生1103人。

二、专项扶贫资金项目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18年实现10个贫困村销号，贫困村贫困发生率降至2%以下；533名贫困人口脱贫，家庭人均纯收入达到3442元以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8.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7.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8.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9.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20.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